

#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概要

### 發售價

-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1.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60港元，經扣除與全球發售相關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應付的估計開支（不計及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後，本公司將取得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859.7百萬港元。
- 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將就發行103,500,000股額外股份取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182.5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擬按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載的用途使用相關所得款項淨額。

### 已收到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已收到共44,499份通過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提交的有效申請，申請合共503,153,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48,3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10.42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不超過14倍，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不適用。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48,3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7%（不計及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充分超額認購，國際發售項下獲認購的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約為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之641,70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的4.9倍。國際發售下有合共116名承配人。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641,700,000股發售股份（包括僱員優先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21,176,000股僱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3%（不計及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僱員優先發售

- 21,176,000股發售股份已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僱員，相當於僱員優先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6,000,000股僱員預留股份的約81.45%。其中，18,948,000股發售股份已配售予CICC Wealth Investment Ltd，以供中國的若干合資格僱員參與僱員優先發售。
- 在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僱員的發售股份中，7,418,963股發售股份已分配至合資格董事，相當於僱員優先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6,000,000股僱員預留股份的約28.5%。向該等合資格董事分配或配售的發售股份將不計入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的公眾持股量。

## 基石投資者

- 根據與基石投資者間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確定。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認購100,215,000股發售股份、Magical Carpet Limited（資金來自自由IDG Capital提供諮詢意見或進行管理的基金）已認購66,810,000股發售股份、高瓴基金已認購40,086,000股發售股份及雪湖基金已認購40,086,000股發售股份，共計247,197,000股發售股份，合共相當於(i)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的約35.83%；及(ii)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約8.24%（不計及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配售指引下獲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的同意，允許本公司於國際發售中將發售股份分配予「**配售指引下獲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一節所載的承配人。

-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董事的僱員預留股份外，承配人及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並非由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且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概無習慣受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而對登記於其名下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

##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代表有權（可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交申請的截止日期後30日止期間的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項下相同的每股發售股份價格發行及配發共計最多103,5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初步發售股份數目的15%，用於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額外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3.45%。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nacservice.com](http://www.sunacservice.com))刊發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禁售承諾

-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基石投資者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承諾」所載的若干禁售承諾。

## 分配結果

-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nacservice.com](http://www.sunacservice.com))公佈。
- 通過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成功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以下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方式可供查閱：
  - 於不遲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www.sunacservice.com](http://www.sunacservic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的公告；

- 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1月24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在24小時可供查閱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 (或者：英文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 或中文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內通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通過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2020年11月20日(星期五)以及2020年11月2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852 2862 8555電話查詢熱線查詢；或
- 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2020年11月20日(星期五)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的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可供查閱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 通過**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成功或部分成功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及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或本公司於報章上通知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股票。
- 在指定的領取時間內不可親身領取或可領取但未親身領取的配發予通過**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的申請人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計將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寄方式寄往有權領取相關股票的人士在相關申請中所列明的地址，誤郵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而申請獲全部或部分接納的申請人的股票將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按申請人的指示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出，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檢查分配予彼等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通過**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其**白色**、**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或本公司於報章上通知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

- 不可親身領取或可領取但未親身領取的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且申請獲全部或部分接納或不接納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預計將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寄方式寄予有權領取相關退款支票的申請人，誤郵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 對於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通過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回股款(如有)將按**白表電子退款**指示的形式發送至彼等的申請付款銀行賬戶。對於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通過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以退款支票形式寄往申請指示中所示的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申請人的退回股款(如有)預計將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股票將於2020年11月19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提是全球發售在該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本公司將不會就收到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 開始買賣

- 股份預計將於2020年11月1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1,000股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進行交易。股份的股份代號為01516。

由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即使發生少量股份交易，股份的價格仍可能發生大幅變動，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應極為謹慎行事。

## 發售價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1.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60港元，經扣除與全球發售相關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應付的估計開支（不計及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後，本公司將取得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859.7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下列用途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約65%或5,108.8百萬港元將用於尋求與物業管理主業及／或社區運營相關公司的戰略投資及收購機會；
- 約15%或1,179.0百萬港元將用於升級本集團智能管理服務系統，開展本集團智慧社區建設；
- 約10%或786.0百萬港元將用於拓展本集團的社區增值服務；及
- 約10%或786.0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將就發行103,500,000股額外股份取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1,182.5百萬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擬按比例調整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上述用途的分配。

## 已收到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已收到共44,499份通過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提交的有效申請，申請合共503,153,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48,3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10.42倍。

- 香港公開發售中有關合共293,853,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44,237份有效申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6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計算的總認購金額不超過5百萬港元，相當於甲組中初步包含的24,15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12.17倍；及
- 香港公開發售中有關合共209,3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262份有效申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6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計算的總認購金額超過5百萬港元，相當於乙組中初步包含的24,15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8.67倍。

我們發現94份重複或疑似重複申請並已予以拒絕。一份申請因空頭支票而遭拒絕。一份申請因屬無效申請而遭拒絕。並無發現申請超過50%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即超過24,15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不超過14倍，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不適用。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48,3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7%(不計及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所載的基準有條件分配。

##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充分超額認購。國際發售下有合共116名承配人，國際發售項下獲認購的國際發售股份總數約為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之641,70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的4.9倍。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641,700,000股發售股份（包括僱員優先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21,176,000股僱員預留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93%（不計及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僱員優先發售

21,176,000股發售股份已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僱員，相當於僱員優先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6,000,000股僱員預留股份的約81.45%及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約3.07%（不計及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其中，18,948,000股發售股份已配售予CICC Wealth Investment Ltd，以供中國的若干合資格僱員參與僱員優先發售。

在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僱員的發售股份中，7,418,963股發售股份已分配至合資格董事，相當於僱員優先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26,000,000股僱員預留股份的約28.5%。向該等合資格董事分配或配售的發售股份將不計入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的公眾持股量。

## 基石投資者

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60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及根據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的與基石投資者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按以下所述釐定：

	總投資額 <sup>(1)</sup> (百萬美元)	認購的發售 股份數目 <sup>(2)</sup>	佔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sup>(3)</sup>	150	100,215,000	14.52%	3.34%	3.23%
Magical Carpet Limited <sup>(4)</sup>	100	66,810,000	9.68%	2.23%	2.15%
高瓴基金	60	40,086,000	5.81%	1.34%	1.29%
雪湖基金	60	40,086,000	5.81%	1.34%	1.29%
<b>總計</b>	<b>370</b>	<b>247,197,000</b>	<b>35.83%</b>	<b>8.24%</b>	<b>7.97%</b>

附註：

1. 投資額不包括相關基石投資者將就認購的發售股份支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2. 基於匯率7.75港元兌1.00美元計算，並向下約整至最接近的整數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股份。
3. 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4. Magical Carpet Limited的資金來自由IDG Capital提供諮詢意見或進行管理的基金。

據本公司所深知，(i)基石投資者均並非現有股東且獨立於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基石投資者根據基石配售認購發售股份並非由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iii)各基石投資者獨立作出投資決定及彼等概無習慣受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而對發售股份進行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iv)本公司與各基石投資者並無任何附屬協議或安排，基石投資者亦無因或就其於本公司的投資而獲取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及(v)概無任何基石投資者已獲優待。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不會於上市日期起六個月期間（「禁售期」）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出售其根據有關基石投資協議所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惟若干少數情況除外，例如向其任何全資附屬公司或聯屬人士（視情況而定）轉讓而該全資附屬公司或聯屬人士（視情況而定）將接受與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責任，包括禁售期的限制。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配售指引下獲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根據國際發售，合共60,647,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約8.79%（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獲配售予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或包銷商的若干關連客戶（「關連包銷商」，各稱為一名「關連包銷商」）（定義見配售指引）。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授出配售指引第5(1)段項下的同意，允許本公司於國際發售中將發售股份分配予以下承配人：

承配人	關連包銷商	與關連包銷商的關係	配售的發售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CICC Wealth Investment Ltd (以便進行僱員 優先發售)	中國國際金融香 港證券有限公 司	CICC Wealth Investment Ltd與中國國際金融香 港證券有限公司為同 一集團公司的成員公 司	18,948,000	2.75%	0.63%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中國國際金融香 港證券有限公 司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與中國國際金 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為同一集團公司的成 員公司	3,950,000	0.57%	0.13%
華泰資本投資有限 公司	華泰金融控股 (香港)有限公 司	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與華泰金融控股(香 港)有限公司為同一集 團公司的成員公司	37,749,000	5.47%	1.26%
<b>總計：</b>			<b>60,647,000</b>	<b>8.79%</b>	<b>2.02%</b>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僱員優先發售項下分配予合資格董事的僱員預留股份外，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全球發售項下由或通過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或包銷商配售的發售股份概未向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董事的申請人配售，亦未向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的任何關連客戶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配售（以彼等自身的名義或通過其代名人）。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

董事確認(a)概無承配人將個別地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超過10%；(b)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產生任何本公司的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持股數目將符合聯交所批准的最低百分比；(d)本公司三名最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所持股份不超過公眾持股量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及(e)將按照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於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分配予合資格董事的僱員預留股份外，承配人及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並非由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且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概無習慣受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而對登記於其名下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代表有權（可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交申請的截止日期後30日止期間的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項下相同的每股發售股份價格發行及配發共計最多103,5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初步發售股份數目的15%，用於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項下有103,500,000股股份超額分配，該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融創服務投資與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訂立的借股協議借入的股份結算。借入的相關股份將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在二級市場購買或綜合運用該等手段補足。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額外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3.45%。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nacservice.com](http://www.sunacservice.com))刊發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禁售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基石投資者須遵守與發行或處置股份相關的若干禁售承諾（「禁售承諾」）。彼等各自承諾的主要條款列載如下：

名稱	上市後 於本公司持有的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股份數目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上市後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所持本公司 股權的相應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禁售承諾截止日期
本公司 <sup>(2)</sup>	不適用	不適用	2021年5月19日 <sup>(5)</sup>
控股股東 <sup>(3)</sup>	2,160,000,000	72.00%	2021年5月19日 (首六個月期間) <sup>(6)</sup>  2021年11月19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sup>(7)</sup>
基石投資者(包括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Magical Carpet Limited、高瓴基金及雪湖基金) <sup>(4)</sup>	247,197,000	8.24%	2021年5月19日 <sup>(7)</sup>

附註：

1. 並未計及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2.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包銷協議須遵守不發行新證券的禁售義務。
3. 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遵守禁售義務。融創中國為控股股東之一，根據包銷協議亦須遵守禁售義務。
4. 基石投資者根據基石投資協議須遵守不出售或轉讓於招股章程中顯示其作為實益擁有人的股份的禁售義務。
5. 本公司可在所示日期後在無任何禁售義務的情況下發行股份。
6. 控股股東可在所示日期後在該控股股東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情況下出售或轉讓股份。
7. 控股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可在所示日期後在無任何禁售義務的情況下出售或轉讓股份。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在滿足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載的條件後，公眾通過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以下基準有條件獲分配：

### 甲組

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配發的股份佔申請的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1,000	26,390	26,390名申請人中有7,917名獲發1,000股股份	30.00%
2,000	3,541	3,541名申請人中有1,122名獲發1,000股股份	15.84%
3,000	3,421	3,421名申請人中有1,078名獲發1,000股股份	10.50%
4,000	1,232	1,232名申請人中有503名獲發1,000股股份	10.21%
5,000	1,522	1,522名申請人中有761名獲發1,000股股份	10.00%
6,000	587	587名申請人中有345名獲發1,000股股份	9.80%
7,000	280	280名申請人中有180名獲發1,000股股份	9.18%
8,000	619	619名申請人中有446名獲發1,000股股份	9.01%
9,000	224	224名申請人中有175名獲發1,000股股份	8.68%
10,000	2,553	2,553名申請人中有2,211名獲發1,000股股份	8.66%
15,000	735	1,000股股份	6.67%
20,000	812	1,000股股份另加812名申請人中有268名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6.65%
25,000	242	1,000股股份另加242名申請人中有159名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6.63%
30,000	391	1,000股股份另加391名申請人中有383名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6.60%
35,000	132	2,000股股份	5.71%
40,000	190	2,000股股份另加190名申請人中有53名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5.70%
45,000	51	2,000股股份另加51名申請人中有28名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5.66%
50,000	311	2,000股股份另加311名申請人中有249名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5.60%
60,000	135	3,000股股份	5.00%
70,000	68	3,000股股份另加68名申請人中有24名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4.79%
80,000	127	3,000股股份另加127名申請人中有76名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4.50%
90,000	43	3,000股股份另加43名申請人中有34名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4.21%
100,000	374	4,000股股份	4.00%
200,000	169	7,000股股份	3.50%
300,000	88	9,000股股份	3.00%
	<u>44,237</u>		

## 乙組

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配發的股份佔申請的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400,000	132	50,000股股份	12.50%
500,000	45	61,000股股份	12.20%
600,000	8	73,000股股份	12.17%
700,000	13	85,000股股份	12.14%
800,000	13	96,000股股份	12.00%
900,000	3	107,000股股份	11.89%
1,000,000	25	115,000股股份	11.50%
2,000,000	16	225,000股股份	11.25%
4,000,000	3	413,000股股份	10.33%
5,000,000	1	513,000股股份	10.26%
8,000,000	1	812,000股股份	10.15%
10,000,000	1	1,008,000股股份	10.08%
15,000,000	1	1,500,000股股份	10.00%

262

香港公開發售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48,3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7%（不計及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分配結果

通過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成功申請的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以下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方式可供查閱：

- 於不遲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www.sunacservice.com](http://www.sunacservic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的公告；
- 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1月24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在24小時可供查閱的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或者：英文<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或中文<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內通過「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通過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2020年11月20日(星期五)以及2020年11月2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852 2862 8555電話查詢熱線查詢；或
- 於2020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2020年11月20日(星期五)期間，在以下地址的本公司收款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及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的以下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可供查閱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 (1)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區域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皇后大道中分行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22-126號地庫至一樓
	金鐘分行	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樓1013-1014號舖
九龍	尖沙咀東分行	九龍尖沙咀漆咸道南39號鐵路大廈地下B舖
	油麻地分行	九龍油麻地彌敦道542號
新界	將軍澳分行	新界將軍澳欣景路8號新都城中心2期商場1樓1025A號舖
	沙咀道分行	新界荃灣沙咀道297-313號眾安大廈地下4號舖

#### (2)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區域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堅尼地城分行	吉席街28號
九龍	旺角分行	彌敦道636號招商永隆銀行中心地庫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nacservice.com](http://www.sunacservice.com))公佈。

## 股權集中分析

下表列載全球發售配發結果概要：

- 國際發售的最大、5大、10大及25大承配人的認購數及所持股份數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後的已發行總股本：

承配人	認購數	於全球發售後持有的股份	認購數佔國際發售的概約百分比		認購數佔發售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佔上市後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	100,215,000	100,215,000	15.62%	13.45%	14.52%	12.63%	3.34%	3.23%
5大	284,946,000	284,946,000	44.40%	38.24%	41.30%	35.91%	9.50%	9.18%
10大	421,646,000	421,646,000	65.71%	56.58%	61.11%	53.14%	14.05%	13.59%
25大	605,732,000	605,732,000	94.39%	81.28%	87.79%	76.34%	20.19%	19.52%

- 最大、5大、10大及25大股東的認購數及所持股份數目、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後的已發行總股本：

股東 <sup>(1)</sup>	認購數	於全球發售後持有的股份	認購數佔國際發售的概約百分比		認購數佔發售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佔上市後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最大	-	2,160,000,000	-	-	-	-	72.00%	69.60%
5大	167,025,000	2,476,780,545 <sup>(2)</sup>	26.03%	22.41%	24.21%	21.05%	82.56%	79.81%
10大	346,346,000	2,656,101,545 <sup>(2)</sup>	53.97%	46.48%	50.20%	43.65%	88.54%	85.58%
25大	586,132,000	2,895,887,545 <sup>(2)</sup>	91.34%	78.65%	84.95%	73.87%	96.53%	93.31%

附註：

- 融創中國間接所持股份總數乃為進行此分析匯總，惟不包括融創中國(i)代除外融創股東；或(ii)作為合資格股東的零碎配額而將出售的任何股份。
- 包括根據分派直接及間接分配予孫先生(作為合資格股東)的合共67,665,805股股份及根據分派分配予其他合資格融創股東的82,089,740股股份(均由中央結算系統持有)。

由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即使發生少量股份交易，股份的價格仍可能發生大幅變動，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應極為謹慎行事。

##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將有不少於25%由公眾人士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